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关于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复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现就你公司的询证事项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达股份”）的控股股东，除上市公司已公告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涉及精达股份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精达股份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可能导致精达股份股权发生变化的事项；未筹划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精达股份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特此复函。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年3月8日